

南京市图审中心统一技术措施

编号：2024-006

关于认真学习省国动办关于 2024 年度全省人防工程施工图设计、审查质量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检查情况的通报

各位审查专家：

省国动办近日发布了《2024 年度全省人防工程施工图设计、审查质量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检查情况的通报》，现将检查情况通报中有关主要的技术性问题通报如下：

一、违反强制性条文情况

1.建筑专业：某项目防护密闭门、密闭门设计反了，违反了 GB 50038-2005(2023 年版)第 3.3.6 条。

2.给排水专业：某项目第二防毒通道处附近的喷头未接管；未设置防护密闭措施及防护阀门，违反了 GB 50038-2005(2023 年版)第 6.2.13 条；某项目输油管未在外墙内侧设置油用阀门，未在适当位置设置油管接头井，违反了《人民防空地下室设计规范》GB 50038-2005(2023 年版)第 6.5.9 条。

3.电气专业：某项目毒剂报警器探头外壳接地相关设计内容未完善，违反了《人民防空工程防化设计规范》RFJ 013-2010第 7.1.5 条。

4.结构与防护专业：某项目人防构件不满足最小配筋率要求、人防高低板处(高差大于板厚)梁外侧箍筋作为受弯钢筋不满足配筋率要求违反了《人民防空地下室设计规范》(GB 50038-2005)(2023 年版)的第 4.11.7 条的规定。

二、建筑专业存在的主要问题

1.防护密闭门侧向防护问题，《人民防空地下室设计规范》(GB 50038-2005)(2023 年版)第 3.3.17 条。

2.战时竖井出地面墙体为砌体结构，容易堵塞，《人民防空地下室设计规范》(GB 50038-2005)(2023 年版)第 3.4.1 条。

3. 防化器材储藏室、防化值班室面积偏小，位置设置不够合理，《人民防空工程防化设计规范》RFJ 013-2010 第 9.1.1、9.1.2、 9.3.1、9.3.2 条。

4.平战转换构件存储室面积偏小。

5. 救护站平面布局不完全符合医疗流程。

6. 扩散室前端的通风竖井为封闭空间，无法进入。

7.通风机房未采取隔声吸音措施,《人民防空地下室设计 规范》(GB 50038-2005)(2023 年版)第 3.9.5 条。

8. 疏散楼梯、坡道等出入口净宽度不满足战时疏散宽度,《人民防空地下室设计规范》(GB 50038-2005)(2023年版)第3.3.8条。

9. 设计深度不足:缺少平战转换设计专篇,缺少人防工程标识标牌大样图等。

三、结构与防护专业存在的主要问题

1. 计算书不完整、不准确(比如荷载取值、参数选取、人防工况组合等,特别是基础参数、软件的选取及适用范围)。

2. 构件配筋率不满足规范要求(比如框架柱兼做门框墙时的外侧箍筋、高低板处梁外侧箍筋、较长门框墙水平拉筋、上部结构剪力墙在人防区的竖向配筋等),《人民防空地下室设计规范》(GB 50038-2005)(2023年版)第4.11.7条。

3. 底板及下柱墩/承台配筋率及配筋方式不满足构造要求。

4. 混凝土构件保护层厚度不足,《人民防空地下室设计规范》(GB 50038-2005)(2023年版)第4.11.5条。

5. 人防结构各个部位抗力不够协调(如人防门框墙根部、顶板与外墙交界处等),《人民防空地下室设计规范》(GB50038-2005)(2023年版)第4.1.4条。

6. 个别构件延性比不满足要求,《人民防空地下室设计规范》(GB 50038-2005)(2023年版)第4.10.3条。

四、通风与防化专业存在的主要问题

1. 保持超压漏风量未按清洁区体积 7% 计算，不满足《人民防空工程防化设计规范》RF J013-2010 第 5.2.5 条要求。

2. 空气放射性监测取样管口未设置在进风气流中心，不符合《人民防空地下室设计规范》(GB 50038-2005)(2023 年版) 第 5.2.18 条。

3. 防化乙级项目计算书未计算毒剂报警器探头到防爆波活门距离，平面图中未明确探头安装高度，不符合《人民防空工程防化设计规范》RFJ 013-2010 第 7.1.6 条。

4. 空气质量检测仪未在平面图中明确设置位置，未明确临战设置。

5. 战时通风计算书提供不全，设计说明中计算参数表数据不全。

6. 部分防毒通道或密闭通道漏设气密测量管。

五、给排水专业存在的主要问题

1. 防化通信值班室、防化器材储藏室未设置干式灭火器，《人民防空工程防化设计规范》RFJ 013-2010 第 9.1.2、9.3.4 条。

2. 给排水系统图与平面图不符，遗漏防护密闭措施。

3. 带滤毒室的密闭通道、战时竖井等房间缺少防爆地漏，《人民防空地下室设计规范》(GB 50038-2005)(2023 年版) 第 6.4.5 条。

4. 平战转换内容不完整，不符合《江苏省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平战转换技术管理规定》(苏防〔2018〕70号)。

5. 战时生活污水井容积未包含调节容积和贮备容积，《人民防空地下室设计规范》(GB 50038-2005)(2023年版)第 6.3.5 条。

6. 脱衣间排水地漏不宜接入淋浴间集水井内。

7. 清洁区设置的地漏不应排入口部或防护密闭门外集水井内。

六、电气专业存在的主要问题

1. 计算书内容不全。

2. 平战转换内容不满足苏防〔2018〕70号。

3. 设置充电桩的工程防爆波电缆井仍选用 1.2×1.2m 尺寸，不满足预留管预埋要求。

4. 战时备用电源电缆穿越其他单元或非防护时，未采取与受电端一致的防护措施，《人民防空地下室设计规范》(GB 50038-2005)(2023年版)第 7.4.9 条。

5. 多个防空地下室设置一个电站，未设电站人防工程的电源设计不满足规范要求，《人民防空地下室设计规范》(GB 50038-2005)(2023年版)第 7.2.13 条。

6. 滤毒室内插座数量及位置不满足规范要求，《人民防空地下室设计规范》(GB 50038-2005)(2023年版)第 7.5.12 条。

7. 各防护单元的配电设计不满足规范要求，《人民防空地下室设计规范》(GB 50038-2005)(2023年版)第 7.2.14 条。

8.管线防护密闭处理措施仍有遗漏现象,《人民防空地下室设计规范》(GB 50038-2005)(2023年版)第7.4.3条。

七、共性问题

1.缺少平战转换设计专篇,转换内容和要求表错漏较多(比如项目有电站的,没有电站的转换内容;需要防倒塌措施的,缺少防倒塌棚架转换内容;医疗救护工程缺少医疗功能和设施转换内容)。

2.出现与项目不一致的地名、战时功能、单位名称等情况。

3.报送资料完整性、规范性问题等。

请各位审查专家认真学习本次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,对正在推进的审查项目展开全面检查,严格把好审图质量关。

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管理中心

2024年11月6日

管理类 技术类

(建筑 结构 水 电 暖 勘察 基坑 绿建 消防 人防 幕墙 装饰 市政
